**关于协同开展医学高峰建设的建议**

党的十九大将“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纳入国家整体发展战略统筹推进，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健康中国战略是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重要保障，是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支撑，也是促进国民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

为了配合健康中国和健康浙江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近年来，我省通过院省合作，启动委省共建，推动体系重组，推动医学高峰建设，取得了瞩目的成绩。2019年5月8日，中国科学院与省人民政府在杭州举行医学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订仪式，双方以省肿瘤医院为依托，共建中国科学院肿瘤与基础医学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大学附属肿瘤医院，聚力打造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肿瘤公共研究平台、临床实践平台和成果转化平台。主动对标建设与世界一流肿瘤中心相适应的高质素一流人才队伍，引领肿瘤学科的发展与创新。2019年9月19日省长袁家军与国家卫健委主任马晓伟在北京签署委省共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协议，共有8个国家医学中心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落户浙江。项目的落地对于我省提升高精尖的医疗技术和危急重症的诊治水平，打造集临床、科研于一体的“医学高峰”，提升生命健康科创高地的资源集聚和成果放大效应。此外，围绕重大疑难疾病，以医院为建设主体，我省开展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儿科、传染病科、眼科3家中心被确定为第四批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上述举措均助力浙江“两个高水平”建设。

考虑到我省除杭州外，医疗资源分布不够均匀，高峰分类不够精细化，高原与高峰协同作用不够凸显，部门之间协同推进机制不够紧密。

为此，我们建议：

**一是加强部门协同**。围绕健康浙江建设，做好医学高峰建设的顶层设计和系统谋划，人保、财政、科技、卫生和教育等部门协同，各自发力、精准施策和协同作战；瞄准国际医学前沿，将有限的资金、人才、学科、专业、学位点和创新中心等资源都整合到医学高峰上去，开展一流医院、一流团队、一流平台等一体化建设规划和具体实施计划等，打造一批具有核心创新力、技术竞争力和辐射带动力的医院、团队、平台等。与此同时，根据“医学高峰”重点建设项目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和相应的配套政策支持，以创新为引领，提升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

**二是高峰带高原协同。**坚持全省医疗资源一盘棋，秉承“高峰引领，高原支撑，资源集中，结构优化”的建设原则和“统筹规划，突出重点，分层建设，整体推进，协调发展”的工作方针，实施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和学位点建设协同发展策略。以国家医学中心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等协同省内浙北（杭州、湖州、嘉兴）、浙中（金华、衢州、丽水）、浙南（温州和台州）和浙东（宁波、绍兴、舟山）等地区相同的学科专业或中心平台，通过医联体建设，实现高峰带动高原，促进协同科学发展，以满足全省百姓获取更高质量医疗服务需求为目标，全面实现医疗技术资源提高的可及性。

**三是入选标准协同**。开展医学高峰的分类管理。根据建设期末的目标等进行分类，按一级学科点是否达到和趋近全国第一，或总体实力或部分学科实力达到世界一流等，旨在形成一批国际或国内一流的医学优势特色学科以及新兴前沿交叉学科，更好地服务于健康浙江战略定位和健康中国的国家战略建设。通过不同等级医学高峰建设来实现错位和分层发展。通过学科“整合”“交叉”“协同”，激发学科创新活力，不断提高学科临床研究能力、成果转化能力、协同创新能力。